

# 烟台市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0600202102000811  
(SDYTSJ2021-0690-01-01)

项目名称：微机室桌面云设备建设

采购人（盖章）：烟台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山东和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 投标注意事项

各投标人：

为保证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顺利进行，减少招投标过程中，由于投标文件制作不合格等原因导致贵单位所投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或废标现象的发生，请贵单位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每一条款，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1、请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每一项证件，并严格审查证件的有效期、经营期限、证件的签署的有效性等，漏缺一项证件或一项证件不合格将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所投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务必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到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逾期递交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不予接受。

2、请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规定的重大偏差所包括的内容，投标文件有以上所列内容之一、经评委认定属实的，将作无效投标或废标处理。

3、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商务条款，制作投标文件时应作出响应或正偏离以上商务条款的承诺，不响应或负偏离的将导致废标。

4、对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投标人，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等法规处以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处以采购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请各投标人严格自律，诚信参与投标。

5、对招标文件有疑义或其它问题请及时与山东和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

联系人：杨经理                      联系电话：0535-3973616

谢谢合作！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6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12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27
A 说明.....	27
1. 适用范围.....	27
2. 定义.....	27
3. 合格的投标人.....	27
4. 其它.....	28
B 招标文件说明.....	28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28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28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29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29
8. 要求.....	29
9.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29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30
11. 投标文件格式.....	30
12. 投标报价.....	30
13. 投标货币.....	30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30
15. 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	31
16. 投标保证金.....	31
17. 投标有效期.....	31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31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31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1
20.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1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32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消.....	32

E	开标和评标.....	32
23.	开标.....	32
24.	评标委员会.....	33
25.	评标原则.....	33
26.	评标方法.....	34
27.	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39
28.	评标纪律.....	40
F	定标.....	41
29.	中标标准.....	41
G	授予合同.....	41
30.	中标通知.....	41
31.	签订合同.....	42
H	中标服务费.....	42
32.	中标服务费.....	42
I	无效投标与废标.....	43
J	质疑.....	43
K	解释权.....	44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45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0
	附件一 投标函.....	50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52
	附件三 供货范围明细表.....	53
	附件四 节能产品、环保产品一览表（若无可不填）.....	54
	附件五 设备的技术性能、参数的详细描述.....	55
	附件六 技术及商务偏离表.....	56
	附件七 综合说明.....	57
	附件八 资格证明文件.....	58
	附件九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	60
	附件十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61
	附件十一 制造商的授权书（参考）.....	62

---

附件十二 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清单.....	63
附件十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	64
附件十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5
附 1：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66
附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70
附 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74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山东和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烟台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的委托，现对微机室桌面云设备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招标内容：**烟台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微机室桌面云设备建设，本项目共 1 个包。（详细要求见第二部分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2. **有关要求：**

2.1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附件八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2.1.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2.1.2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1.3 财务状况报告（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1.5 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查询）；

2.1.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供货期：**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40 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2.3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执行国家三包政策。

2.4 **付款方式：**本项目款项由采购人支付。采购人于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到货验收合格后凭发票、验收单等相关付款凭证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5%，余款 5%在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2.5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6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中标人对采购人所反映的任何问题 1 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6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

3. **有关说明**

3.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必须完成所有相关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提



供所有安装调试所需的设备，要求达到安全要求及相关规范要求。报价若有遗漏，均应包含在总价中，投标总价即为交付使用的价格。

3.2 投标总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外购、外协、配套件、原材、包装、保险、税费、相关手续费、管理、运杂、装卸车、配送、配合、检验检测、安装调试、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及质保期内软件升级、病毒库更新、技术支持等服务、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完成本项目所涉及到的全部费用。**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

3.3 质量及验收：按国标、部标或行业标准要求制造、验收。

本招标文件中所提出的为标准工况下的技术要求，投标人在进行设计和制造时，除须满足本技术文件中所提的各项要求外，应同时满足该产品生产国的最新版的规范和标准的各项要求。

3.4 采购人不组织统一考察现场。无论投标人对现场考察与否，都将被视为熟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并承担一切与投标有关的风险、责任和义务。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6 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人民币 152 万元。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7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的询问，均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答复为准。

3.8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3.9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截止时点、查询环节、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3.9.1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网站：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山东）。

3.9.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为：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9.3 查询环节：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评审结束前查询。

3.9.4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能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9.5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由采购人审核并签署，备案留存。

**3.10 本招标文件附件八 资格证明文件要求的所有证件，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

止时间前递交，漏项或者提交的资料不合格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11 本招标文件中说明的投标文件是指上传到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 4. 招标议程安排：

4.1 本项目无需报名，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均可通过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凭数字证书（CA）免费获得招标文件（文件格式：YTZF），参与投标。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招标文件获取地点：登录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http://144.123.23.37:18081/TPBidder/memberLogin>）下载招标文件（文件格式.YTZF）。

电子标项目不收取文件费用。

4.2 投标文件：2021年12月1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

逾期递交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不予接受。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http://144.123.23.37:18081/TPBidder/memberLogin>）；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2月1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4.3 开标时间：2021年12月1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烟台市莱山区银海路46号，裙楼西门）第十二开标室。（不见面开标）

#### 4.4 相关要求：

（1）CA数字证书的办理：本项目采用电子标，凡有意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须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办理CA数字证书。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网上办理指南》（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网上办理指南）并按照须知要求办理。【CA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0535-6788612，咨询QQ号：1063286986；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使用咨询电话：4009980000 使用咨询群：1124305721】

（2）注册登记：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和烟台市公共资源

政府采购交易平台 (<http://144.123.23.37:18081/TPBidder/memberLogin>) 进行注册登记 (已注册的投标人无须重复注册)。请务必确保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登记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与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一致, 否则无法有效地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登记注册后, 投标人须在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 (<http://144.123.23.37:18081/TPBidder/memberLogin>) 获取招标文件。

如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期限内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 登记注册备案、未在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 (<http://144.123.23.37:18081/TPBidder/memberLogin>) 注册获取招标文件的, 则无法有效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未按上述方式登记注册导致无法参与投标活动的,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和责任。

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注册具体操作步骤可到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烟台市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 (供应商)》查看。

(3) 下载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免费下载本项目的电子版招标文件 (文件格式.YTZF), 逾期将无法下载。具体操作步骤可到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烟台市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 (供应商)》查看。

(4) 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 投标人须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烟台公共资源版)”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中心→下载《烟台市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5) 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 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至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

(6) 根据《烟台市财政局 烟台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全面实施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的通知》(烟财采〔2021〕8号),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 “不见面开标”具体步骤可到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下载《烟台市政府采购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指南》查看。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材料, 投标人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在线澄清答疑; 投标人将以腾讯会议模式参与开标仪式, 投标人须自行下载安装腾讯会议软件, 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进入网络会议室,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与开标会议的, 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腾讯会议房间号： 391 662 584**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必须在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递交投标文件，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的开标环节。

实施“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确保自己的电脑环境、CA 锁、网络等状况良好，以免影响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为保证“不见面开标”效果，各政府采购活动当事人应及时进入“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学习“不见面开标”操作指南，提前做好有关设施、设备配置安装工作。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7) 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本项目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开始起 20 分钟，需要使用投标文件上传时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在规定解密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自身软硬件配备并预留操作所需时间；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操作问题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的，视为投标人自动撤销其投标文件，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在规定解密时间内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系统将根据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投标人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用于投标文件解密的 CA 数字证书必须与制作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保持一致，数字证书更新或者补办后，需要重新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到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

**(8)**请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本项目下的“答疑文件下载”是否发布补充通知、答疑和澄清文件。因没有注意查看和下载而影响投标的，投标人责任自负。

**(9)**本项目为公开招标，评标过程中有与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环节，时间设定均为自评委员会发出起 20 分钟。为保证评审工作的顺利进行，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及时刷新），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须一直在线等候（联系人、联系方式请在授权委托书中列明），规定时间内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规定时间内未做解答的视为认同评审结果且评标委员会有权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况进行评审。

## 5. 联系方式：



**5.1 采购人：烟台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地 址：山东省蓬莱市小泰山西路 55 号

联 系 人：王平

电 话：0535-2911868

**5.2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和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凤街支行

行 号：313456002701

开户名称：山东和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81601031201421000613

地 址：烟台市芝罘区通世南路 7 号 1861 文化创意产业园区 B1 号楼 7 楼

邮 编：264000

联 系 人：杨经理

电 话：0535-3973616

邮 箱：sdhx1206@163.com

**5.3 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及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0531-968123

CA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0535-6788612

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4009980000

##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本项目为烟台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微机室桌面云设备建设项目，共1个包，包括供货、运输、安装、调试、验收等全部内容。报价若有遗漏，均应包含在总价中，投标总价即为交付使用的价格。

### 二、招标内容及相关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桌面云一体机（本项目核心产品）	<p>★1、计算：配备2颗CPU，单颗CPU核数≥16（主频不低于2.9Ghz）、内存≥448G。</p> <p>2、接口：配备千兆电口≥6个、万兆光口≥2个，USB接口≥4个。</p> <p>★3、存储：配备2块容量不低于128G SSD系统盘，配备2块容量不低于480G SSD缓存盘，配备4块容量不低于4T SATA存储盘。</p> <p>4、电源：冗余白金电源。</p> <p>5、风扇：不少于4个支持热插拔系统风扇。</p> <p>6、要求服务器出厂自带超融合软件，（至少包含服务器虚拟化和存储虚拟化），服务器虚拟化授权要求满足本项目性能需求，存储虚拟化授权要求无容量限制，便于后续存储扩容。</p> <p>7、支持服务器端口汇聚技术（业务口、存储口），将多个网络端口聚合起来，提高网络带宽和容错能力。</p> <p>8、支持数据冗余副本技术（双副本、三副本），每份数据同时写入多台服务器，每次数据变化时自动实时同步，确保磁盘或服务器故障，数据不丢失。</p> <p>9、支持SSD缓存加速，采用SSD+HDD混合模式，SSD用于缓存热点数据，HDD用于存储个人数据，SSD缓存命中率不低于60%，确保最优用户体验。</p> <p>10、支持故障自动切换，硬盘故障，存储则会被重新指向另外一台服务器上可用的数据副本，实现毫秒级切换，对用户来讲基本是无感知的；主机或者网络故障，虚拟桌面可以快速切换到另一台服务器拉起，约3-5分钟。</p> <p>11、支持全局热备盘技术，管理员可配置在集群中保留多块磁盘作为热备盘，分布在不同主机上，当任何一台主机的任意一块硬盘出现故障后，会自动选择其中1块热备盘进行替换和重建。</p>	7	台
2	桌面云控制器	<p>1、本项目要求提供至少287个VDI用户授权（包含257个机房桌面云授权和30个办公桌面云授权），支持发布专有桌面、还原桌面、池化桌面、共享桌面、远程应用至少5种桌面资源，满足不同场景的应用需求。要求与桌面云服务器、云终端为同一品牌。</p> <p>2、支持联动关机。</p> <p>3、由于本项目包含办公场景，需支持PC、笔记本、云终端（含ARM和X86）、iPad、iPhone、Android移动终端等设备接入访问虚拟桌面。</p> <p>4、为保证方便部署，桌面控制器内置DHCP功能，部署时无</p>	1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需额外搭建 DHCP 服务器，可实现终端和虚拟机 IP 的动态分配。</p> <p>5、支持云盘存储方案，包括个人云盘和公共云盘，可设置配额和读写权限，其中个人云盘绑定用户，只允许特定用户访问，公共云盘允许所有人访问。</p> <p>6、PC（或笔记本）接入虚拟桌面支持通过导航条或快捷键切换为窗口化模式，用户可随意改变窗口大小且分辨率会自动适应。</p> <p>▲7、由于需要远程办公，需支持将桌面云控制器直接映射到互联网，要求自带 SSL VPN 功能。（提供证明材料）</p> <p>8、支持池化桌面，该模式下虚拟机不固定关联给用户，当用户需要从桌面资源池中随机获取一个闲置虚拟机，退出后自动归还（即还原到“未关联用户状态”），其他用户仍然可以使用，支持池模式用户注销后系统自动关闭虚拟机以释放资源。</p> <p>▲9、支持自助快照恢复，当用户自己误操作导致云桌面卡顿、蓝屏、死机或者中病毒的时候，可以自助进行系统盘快照还原操作，支持安卓瘦终端、PC 客户端等。（提供证明材料）</p> <p>10、支持显示虚拟机开关机画面；支持分辨率自适应和更改分辨率。</p> <p>▲11、支持视频重定向，视频文件不在服务器解码，直接重定向到终端本地解码，提升播放体验，能够兼容 Media Player、暴风影音等多种本地播放器，以及优酷、土豆、腾讯等多种在线视频网站。（提供证明材料）</p> <p>12、为保证机房使用效果，支持 USB 外设映射，兼容高拍仪、扫描枪、扫描仪、摄像头、密码小键盘、指纹收集器、身份证读卡器、手写板、打印机、USB-key 等不同外设。</p> <p>13、支持远程协助功能，管理员在桌面云控制台中可以直接向需要协助的用户发起远程协助，用户桌面无需安装任何辅助软件。</p> <p>14、支持临时权限，管理员为部分用户临时在某个时间段内放通 usb 和 pc 剪切板等权限，并在到期后自动回收该权限，保证数据安全。</p> <p>15、桌面云控制器自带高可用性技术方案，在不增加第三方负载均衡工具的情况下，支持双机（主备）和集群（主主）2 种模式，如果选择集群模式部署，要求桌面云控制器宕机切换会话不中断。</p> <p>▲16、支持 USB 黑白名单技术，能够精准识别每一款不同类型的外设（包括高拍仪、摄像头、USB 光驱、认证 key 等），并设置放通或者限制策略，提高管控粒度和安全性。（提供证明材料）</p> <p>▲17、保证上网行为的管控，支持在管理组件中内置应用管控技术，实现全方位云桌面管控，在禁止名单中可以通过配置规则禁止指定应用或进程在云桌面中运行；在允许名单中通过配置规则只允许规则中的应用或进程在云桌面中运行。（提供证明材料）</p> <p>▲18、桌面云控制器支持内置防火墙，包括设置过滤规则、NAT 设置、访问监控、防 DOS 攻击、QOS 上传下载规则等。（提供证明材料）</p> <p>19、三年软件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p>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3	云终端	<p>1、ARM 架构，CPU≥四核 1.6Ghz、内存≥1G、存储≥4G、USB ≥4 个、1 个 HDMI、1 个以太网口、1 对音频口。</p> <p>云终端底层操作系统需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若使用 windows 操作系统作为云终端底层操作系统，则需提供正版授权。</p> <p>2、支持桌面云和云终端统一管理，即通过一个管理平台管理桌面云和瘦终端。</p> <p>3、云终端权限管理：支持配置是否允许显示本地桌面和是否允许安装应用、支持开启“修改云终端配置和登录信息需要密码”功能、支持配置是否允许新的云终端接入或者接入需要密码。</p> <p>4、为了简化管理，要求瘦终端支持远程唤醒，管理员可以使用桌面云控制器或者第三方教学软件，例如极域等，远程开机瘦终端。</p> <p>▲5、云终端易用性管理：支持配置自定义开机画面、支持云终端分组管理、支持配置云终端定时开关机计划、支持开启“云终端加电自启”功能、支持配置是否自动下载并安装更新、支持批量移动/删除/关闭云终端、支持配置是否允许自动登录和保存密码。（提供证明材料）</p> <p>6、支持联动关机。（提供证明材料）</p> <p>7、三年产品质保、软件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p>	257	台
4	教学管理软件	<p>1、本项目要求每套软件授权满足机房至少 60 台终端的部署需求，所提供的软件必须能够兼容本次采购的桌面云平台。</p> <p>2、支持视频广播，广播画面不需要经过学生虚拟机，可从教师机直接推送到云终端。</p> <p>3、支持课程切换，管理员先根据上课需求创建对应类型及数量的虚拟机（比如计算机课虚拟机、公共课虚拟机等），可通过控制台按上课时间表配置“计划课表”，实现不同课程自动化切换，也可通过电子教室软件手动选择启动对应课程的虚拟机，切换时会先关闭上一节课的虚拟机，再自动启动本节课的虚拟机。</p> <p>4、上网限制：设定学生访问网站的黑名单或白名单，对学生可以访问的 Internet 站点进行管理。支持多浏览器限制，如 QQ、IE、谷歌、360、遨游等浏览器。</p> <p>5、分组讨论：教师可以创建多个小组进行讨论活动，并可任意选择分组加入讨论活动。同组师生支持多种方式进行交流，包括文字，表情，图片等。</p> <p>▲6、作业提交：学生把做好的作业直接提交到教师机，方便教师批改作业要收取的麻烦。通过特殊设置，学生提交作业时必需经过教师审批通过后才可提交，教师可以选择接收和拒绝学生提交的文件。并且教师可以限制学生提交文件的数目和大小。（提供证明材料）</p> <p>7、签到：提供学生名单管理工具，为软件和考试模块提供实名验证。提供点名功能，支持保留学生多次登录记录、考勤统计、签到信息的导出与对比。</p> <p>8、黑屏肃静：教师可以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执行黑屏肃静来禁止其进行任何操作，达到专心听课目的，教师可自定义黑屏的内容与图片。</p> <p>9、请求帮助：学生端遇到问题可请求帮助，教师端可远程遥控帮助学生解决问题。</p> <p>10、远程消息：教师与学生能够使用远程消息进行交流，并</p>	5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可以允许和阻止学生发送文字消息。		
5	云办公杀毒软件	<p>1、产品是软件形态，包含管理平台和终端 Agent 软件，支持在控制台上启用、禁用、重启、远程卸载和移除主机 agent，方便管理员对终端 agent 的远程管理，本次开启不少于 30 个 PC 端授权。</p> <p>2、agent 需支持多种操作系统：PC 服务器系统 Windows XP/Windows Vista/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8.1/Windows 10。</p> <p>3、采用 B/S 架构的管理控制中心，具备终端安全可视，终端统一管理，统一威胁处置，统一漏洞修复，威胁响应处置，日志记录与查询等功能。</p> <p>4、支持展示资产状况，包括：主机名、在线/离线状态、IPv4 地址、MAC 地址、操作系统、终端 agent 版本、病毒库版本、最近登录时间、最近登录的用户名；终端信息变更能自动更新。</p> <p>▲5、可通过多维度引擎进行漏斗式检测，保障查杀效果在低误报率的情况下保持高检出率。（提供证明材料）</p> <p>6、支持 agent 安装目录的文件保护，可以保护 agent 目录和文件实时监控驱动文件，可以保护 agent 的服务/进程/文件不被恶意删除，影响正常功能，导致用户的终端受到病毒入侵。</p> <p>7、支持禁止黑客工具启动，包含：冰刃、xuetr、ProcessHacker、PCHunter、火绒剑、Mimikatz 的自启动，可以防止黑客攻击等。</p> <p>8、支持监控诱饵文件，诱饵文件可被实时监控，当勒索病毒对该文件进行修改或加密操作时进行拦截。</p> <p>▲9、为满足等级保护合规性要求，要能够对指定主机进行合规性检查，包括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剩余信息保护、入侵防范、恶意代码防范，对不合规的检查项提供设置建议，并可视化展示终端的基线合规检查结果。（提供证明材料）</p> <p>10、支持对主机的漏洞情况进行扫描，并查看漏洞具体情况及 KB 号，并显示具体修复情况。</p> <p>11、支持对服务器重要目录进行权限控制，仅允许配置的可信进程操作该目录并提供配置指引。</p> <p>12、支持 windows 服务器 RDP 远程登录保护，可开启 RDP 远程登录二次认证，以防止黑客对服务器的入侵。</p> <p>▲13、基于勒索病毒攻击过程，建立多维度立体防护机制，提供事前入侵防御-事中反加密-事后检测响应的完整防护体系，展示勒索病毒处置情况，对勒索病毒及变种实现专门有效防御。（提供证明材料）</p> <p>14、支持对主机的漏洞情况进行扫描，查看漏洞具体情况，显示具体修复情况，支持流行 Windows 高危漏洞的轻补丁免疫防御，支持支持 Windows 补丁批量一键修复。（提供证明材料）</p> <p>15、提供三年产品质保、软件升级、病毒库更新和技术支持服务。</p>	1	套
6	万兆交换机	<p>1、交换容量<math>\geq 2.56</math>Tbps，包转发率<math>\geq 720</math>Mpps，配备工作接口万兆光口<math>\geq 24</math>个，40G QSFP+光口<math>\geq 2</math>个。</p> <p>2、支持双交流电源 1+1 冗余，且支持热插拔。</p> <p>3、支持基于交换机单端口、聚合口的 ACL 策略；支持基于</p>	2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源目的 IP 地址、MAC 地址的 ACL 策略。 4、支持基于时间的 ACL 策略。 5、支持基于 802.1p、IP 及服务等级、DSCP 的优先级设置。 6、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 7、支持通过 APP 进行远程管理，并且可以修改交换机网络配置。 8、支持 4K 个 VLAN，支持 32K MAC 地址。 9、支持 M-LAG 技术，跨设备链路聚合（非堆叠技术实现），要求配对的设备有独立的控制平面。（提供证明材料） 10、三年产品质保、软件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		
7	千兆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33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166\text{Mpps}$ ，配备工作接口千兆电口 $\geq 24$ 个，万兆光口 $\geq 4$ 个。 2、支持基于交换机单端口、聚合口的 ACL 策略；支持基于源目的 IP 地址、MAC 地址的 ACL 策略。 3、支持基于时间的 ACL 策略。 4、支持基于 802.1p、IP 及服务等级、DSCP 的优先级设置。 5、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 6、支持通过 APP 进行远程管理，并且可以修改交换机网络配置。 7、支持 4K 个 VLAN，支持 32K MAC 地址。 8、支持 M-LAG 技术，跨设备链路聚合（非堆叠技术实现），要求配对的设备有独立的控制平面。 9、三年产品质保、软件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	2	台
8	汇聚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598\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222\text{Mpps}$ ，配备工作接口千兆光口 $\geq 24$ 个，千兆复用电口 $\geq 4$ 个，万兆光口 $\geq 4$ 个。 2、支持自定义协议的 ACL 策略。 3、支持基于 802.1p、IP 及服务等级、DSCP 的优先级设置。 4、支持基于交换机组实现 COS、DSCP 优先级映射。 5、支持多种调度模式，实现流量基于报文或端口的优先级。 6、支持 4K 个 VLAN，支持 32K MAC 地址 7、支持 M-LAG 技术，跨设备链路聚合（非堆叠技术实现），要求配对的设备有独立的控制平面。 8、支持通过控制平台实现对交换机的全管理，包括交换机的策略配置、状态查看等。 9、支持二层广播自动发现、配置静态 IP 地址三层等多种方式发现控制器平台。 10、三年产品质保、软件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	2	台
9	接入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33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126\text{Mpps}$ ， $\geq 24$ 个千兆电口， $\geq 4$ 个千兆光口。 2、支持基于交换机单端口、聚合口的 ACL 策略，支持基于时间的 ACL 策略。 3、支持 4K 个 VLAN。 4、支持交换机状态风险预测告警机制，包括手机 APP、web 页面多种告警。 5、支持 M-LAG 技术，跨设备链路聚合，要求配对的设备有独立的控制平面。 6、支持终端类型识别，做到基于终端类型的策略准入。 7、支持通过控制平台实现交换机全管理，包括 VLAN、IP 地址等配置管理。 8、三年产品质保、软件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	13	台
10	万兆光模块	SFP+万兆多模光模块：速率：10Gb/s，波长：850nm，传输	44	个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距离：0.3km，双 LC 接口。要求与交换机同一品牌。		
11	千兆光模块	SFP 千兆多模光模块：速率：1.25Gb/s，波长：850nm，传输距离：0.55km，双 LC 接口。要求与交换机同一品牌。	26	个
12	教师机	CPU：Intel 酷睿 i5 及以上；内存≥8G；显卡≥2G 独显；显示器≥23 英寸宽屏液晶显示器；键盘鼠标；硬盘≥256G SSD。	5	套
13	键盘鼠标显示器	学生云桌面显示器≥23 英寸（含 HDMI 线）+键盘鼠标	50	套
14	教室桌椅	双人双机位长方形电脑桌（中密度纤维板）约 120cm*60cm、配套板凳（四腿木质方凳）	25	套
15	多媒体讲桌	外形尺寸约 1100*750*990mm（左右*前后*高度） 配置： 国标 23 英寸机架； 整体采用分体式结构，更利于搬运及运输； 屏幕调节：液晶显示器可以进行任意角度调整； 安全性能：讲台内部设计有“强弱电”分理走线器，强弱电分开走线，内部更具条理性，更安全； 讲台设计：讲台采用开放式设计，避免老师上课开关锁问题而引发的教学事故； 右侧配置：配备拉抽式小抽屉，放置中央控制操作设备，设计更加人性化； 材质：钢木结合； 内置 2.0 音箱	1	套
16	不间断电源	10KVA UPS 主机 1、单进单出应用双变换纯在线 IGBT 技术和高速 DSP 数字处理器，保证稳定的电压和频率的正弦波输出。 2、输入电压范围 220V±5V，输入频率范围 50±5%Hz，具有自动辨识 50Hz/60Hz 额定频率功能，全相位主动功率因素修正功能。 3、市电转电池 0ms，电池转市电 0ms，逆变转旁路 0ms，旁路转逆变<1ms。 4、系统效率：100%阻性负载≥93%，50%阻性负载时≥93%，30%阻性负载时≥93%。 5、LCD 液晶显示面板与 LED 相结合，同一界面同时显示、供电时间、电池容量、负载值、输入电压、输出电压等工作参数，并可通过 LCD 同时显示工作状态，使 UPS 的运行状态一目了然。 6、操作按键由开机按键、上翻页按键、下翻页按键、关机按键 4 个按键组成，不接受组合按键。 7、UPS 主机具备电池自检功能，并支持一键电池自检功能。 8、EPO 采用物理插拔式，置于 UPS 主机背面。 9、电池节数 16-20 可调，调节方式必须是调节控制电路板跳冒后再在控制面板进行设定后才能生效。 10、通过控制面板可直接设定电池放电时间，放电时间范围 0-999 分钟。 11、标配 AC 模式、电池模式、旁路模式、CVCF 模式、ECO 模式、EPO 紧急关机功能。 12、全相位的功率因数补偿功能。	1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13、UPS 与发电机兼容，具备 1:1 配置。</p> <p>14、独特冷通道设计，前进风，后排风，有效降低机内温度，降低尘土堆积，延长 UPS 使用寿命。主控板对应前置风扇不低于 2 个，电源板前置风扇不低于 1 个，后排风风扇不低于 2 个。</p> <p>15、具备来电自启动功能，市电停电后，蓄电池停止供电，UPS 关机，当市电来电后，自动开机，进入逆变状态。</p> <p>16、具备电池冷启动功能、低压保护、过载保护等功能</p> <p>17、原厂 3 年质保。</p> <p>18、主机标配 RS232、USB 通讯接口、预留 SNMP 插槽。</p>		
	12V24AH 蓄电池	<p>1、12V24AH 免维护胶体蓄电池；在温度 20 度环境下，设计寿命≥10 年，且为阀控式免维护蓄电池。</p> <p>2、循环使用：充电电压范围：14.5-14.9V 初始电流(A)：≤0.3C, 最 0.1C。</p> <p>3、浮充使用：充电电压范围：13.6-13.8V 初始电流(A)：≤0.3C, 最 0.1C</p> <p>4、固体凝胶电解质，无内部短路，热容量大，热消耗能力强，无一般电池（吸附式）易产生的热失控现象。</p> <p>5、固体凝胶电解质浓度均匀，不存在酸分层现象，电解液固定在胶质中，不会发生泄露。</p> <p>6、极板采用无铍合金，电池自放电率极低，在温度 20 度环境下存放两年，仍有 50%以上容量。</p> <p>7、电池容量恒定，在最初的循环中，容量上升。</p> <p>8、电池三年免费质保。</p>	16	块
17	电子班牌	<p>1、采用≥21.5 英寸电容显示屏，支持 10 点触控，屏幕分辨率≥1920*1080，显示比例 16:9；屏幕亮度≥500cd/m<sup>2</sup>。（提供具有 CNAS 认证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商公章）</p> <p>▲2、整机采用防水防尘结构设计，适用于学校教室半户外环境，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提供具有 CNAS 认证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商公章）</p> <p>3、整机背部与墙面微距全贴合，背面与平整墙面间隙最大处≤2.5mm，保障教学环境的安全性。</p> <p>4、整机最大厚度小于 30mm。（提供具有 CNAS 认证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商公章）</p> <p>5、整机正面具备防眩光功能且非采用贴膜方式（提供具有 CNAS 认证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商公章）</p> <p>6、采用 200W 像素宽动态摄像头。</p> <p>7、整机在逆光（人像处于背景照度≥60000Lux）环境下距离≤0.5m 可正常进行人脸识别（提供具有 CNAS 认证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商公章）</p> <p>▲8、为提升学生人脸识别签到效率，需支持不少于 5 人同时进行人脸识别（提供具有 CNAS 认证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商公章）</p> <p>9、内置高灵敏度的全向麦克风，拾音半径不小于 0.5m，支</p>	7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持学生语音留言，留言内容同步发送至家长微信。（提供具有 CNAS 认证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商公章）</p> <p>10、内置 2.0 立体声道功放，支持视频及家长留言的音频播放。</p> <p>11、刷卡器：具有内置 IC 卡刷卡器，支持 14443 协议。学生可佩戴相应的终端设备完成刷卡签到、查看个人信息等操作。</p> <p>12、整机具备至少一路 RJ45 网络接口；具备不少于 2 路 USB 2.0 接口。</p> <p>13、整机采用内置天线设计，无任何天线外露。（提供具有 CNAS 认证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商公章）</p> <p>14、整机支持外接门禁控制。（提供具有 CNAS 认证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商公章）</p> <p>15、系统运行内存不低于 2GB，存储容量不低于 8GB；操作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 9.0。（提供具有 CNAS 认证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商公章）</p> <p>16、所投产品须提供通过 3C 认证和节能认证有效证明材料。</p> <p>17、所投产品须提供通过 SRRC 国家强制认证有效证明材料。</p> <p>18、整机 CPU ≥4 核，最高主频 ≥1.9G，操作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 9.0。（提供具有 CNAS 认证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商公章）</p>		
18	班牌管理软件	<p>1、人脸识别考勤功能支持离线状态使用。</p> <p>2、班牌可显示对应场地的历史考勤记录，可按日查看考勤事件的名称、考勤时间、考勤结果，考勤结果按准点、迟到、缺勤、请假等状态分类展示考勤名单，突出标识迟到或缺勤人员。</p> <p>3、学生考勤结果可自动推送至家长手机端，供家长查看学生考勤信息。支持考勤结束后自动推送考勤结果给班主任和任课老师，同时老师可设置关闭通知开关。</p> <p>4、支持教师授课考勤，教师通过人脸识别或手机扫描所在班级班牌的二维码完成授课考勤。考勤结果支持按日查询，可查看每名教师的打卡时间及考勤状态，总览教师授课出勤准点率等情况。针对指定课程，可设置教师与学生同时进行考勤，也可只对学生或教师单独进行考勤。</p> <p>5、支持批量为班级颁发具备有效期限的流动红旗，获奖班级班牌界面使用荣誉班级专用主题风格。</p> <p>6、班牌可连接对应场地内的网络摄像头和录播设备，在班牌即可查看教室内的上课画面，实现电子可视化巡课；可在单个班牌切换查看多个班级部署可视化巡课系统的课堂画面。</p> <p>7、班牌巡课具备权限管理功能，需用户扫码验证教师后，方可使用该功能，避免无关人士使用。</p> <p>8、支持班级名称更新，学年结束后管理员可一键升级全校班牌的班级名称，如“一年级一班”自动升级为“二年级一班”，管理员也可一键将毕业年级升级为毕业班。</p> <p>9、班牌投票：支持老师在手机端发布投票到班牌，然后学生可以在班牌端通过刷脸或刷卡进行投票表决。</p> <p>10、支持学校管理员或班主任在微信端编辑并发起问卷，家长在微信端填写问卷（如：体温打卡）后，即可实现信息回传给学校，学校老师可以在云班后台或微信端实时查看家长提交的数据。</p>	1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11、班牌端录入人脸识别照片：老师在班牌端扫码后，即可进入人脸照片录入界面，可依次让学生直接在班牌上拍照上传人脸识别照片。</p> <p>12、支持学生在个人空间查看每日课程表，包含上课时间、场地、任课老师等信息。</p> <p>13、支持学生在个人空间查看个人每日考勤记录。</p> <p>14、学生在班牌刷卡登录个人中心后，可以主动向家长发起语音留言，留言后家长微信可收到提醒。</p> <p>15、班牌软件支持远程 OTA 静默升级。</p> <p>16、班牌内置电子动态二维码供用户提交反馈建议，提交反馈时会自动上报该设备的配置、运行状态等信息。</p> <p>17、支持用户在后台直接预览班牌端当前展示内容。</p> <p>18、班牌触摸禁用：支持在后台将设备锁屏，锁屏状态下操作屏幕，会提示需要扫码解锁方可进一步操作屏幕。</p> <p>校级平台管理系统：</p> <p>1、整套应用系统基于 SaaS 布局，应用界面采用 B/S 架构设计，支持学校管理者在 Windows、Linux、Android、IOS 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进行所有管理指令操作。家长通过常用移动通讯应用工具即可实现家校互通，通知消息接收。</p> <p>2、系统可在后台发布班牌展示信息内容，支持照片、视频、新闻、公告、电子欢迎横幅等类型，内容支持图文混合排版；信息发布具备定向发布功能，可按照全校、班级层级进行定向信息推送；</p> <p>3、联动校宣：发布的校级图片、视频、新闻、公告，可同时传到班牌和一体机（安装校园信息视窗软件）上展示。</p> <p>4、设置屏保模式后，班牌长时间处于无人操作状态下将自动切换至屏幕保护模式，屏保模式下可选择全校、班级相册轮播、置顶已发布公告等多种内容展示。</p> <p>▲5、系统内置超过 200 张屏保云图，分属于不同的云图库（如：卫生健康、党建文化、科普知识等），用户可以选择需要的云图库作为班牌屏保。</p> <p>6、支持发布校级重要公告，新增公告内容同步在全校班牌置顶展示。</p> <p>7、系统内置超过 20 套公告模板（如：家长会通知、寒暑假通知等），可供用户发布公告时套用。</p> <p>8、系统内置 50+海报模板（如，欢迎模式，卫生健康，校园风采，通知公告等），支持用户自定义修改背景及文案。同时可以自定义管理海报分类。</p> <p>9、支持展示学校所在区域今日及明后两天的天气状况和今日空气质量指数，可详细查看当日 PM10、PM2.5、NO2、SO2 等常见污染物数据，并根据当前天气状态自动切换对应的主题插图。</p> <p>10、支持对信息发布进行审核权限管理，可同时设置不同审核人，用户进行信息发布时，需由指定用户审核后才可在设备上展示。</p> <p>11、支持信息发布 IP 白名管理，可将相关管理人员的办公网络 IP 地址纳入“IP 白名单”，白名单外的 IP 地址无法获取信息发布权限。</p> <p>12、系统提供科目数据库，内置常见学科科目名称，且支持自定义增添科目。</p>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13、支持以电子表格形式快速导入或人工创建课程表，具备单科目快速排课功能，可将某科目在课程表中跨日跨时段快速复制，提高录入效率。</p> <p>14、系统提供基础信息库，包含教师、班级、学生、场地、一卡通等数据，支持电子表格批量导入或手工导入。提供考试信息库，包含考场号、场地、考试时间、科目等数据，支持电子表格批量导入或手工导入。提供考试信息库，包含考场号、场地、考试时间、科目等数据，支持电子表格批量导入或手工导入。</p> <p>▲15、支持管理员、年级级长和班主任多层级角色和权限管理，可以自定义年级级长和管理员权限。（提供国家级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19	门禁套装	<p>门禁电磁锁</p> <p>1、左右开门通用；</p> <p>2、内置防止电锁电感反向电流电路，内置开锁时间调节旋钮；</p> <p>3、配合门禁系统使用。</p>	7	套
20	86寸四边红外智慧黑板	<p>1、整机采用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无推拉式结构及外露连接线。整体外观尺寸：宽≥4200mm，高≥1200mm，厚≤95mm。整机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设计，有效屏蔽内部电路器件辐射。</p> <p>2、主屏和两侧副屏支持普通粉笔直接书写。</p> <p>3、整机采用86寸UHD超高清LED液晶屏，显示比例16:9，分辨率3840*2160。</p> <p>4、侧置输入接口不低于1路HDMI、1路RS232；侧置输出接口不低于1路音频、1路触控USB、1路Type-C；前置输入接口不低于3路USB（至少包含1路Type-C、2路USB）。</p> <p>★5、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Android9.0，内存≥2GB，存储空间≥8GB。</p> <p>6、钢化玻璃厚度≤3mm，钢化玻璃表面硬度≥9H。</p> <p>7、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Windows系统中进行20点或以上触控，支持在Android系统中进行10点或以上触控。</p> <p>8、从内部Android通道切换到内部PC通道后，触摸框在1s内达到可触控状态。从内部PC通道切换到外部通道后，触摸框在3s内达到可触控状态。</p> <p>9、整机能感应并自动调节屏幕亮度来达到在不同光照环境下的不同亮度显示效果。此功能可自行开启或关闭。</p> <p>▲10、整机内置2.1声道扬声器，前朝向15W中高音扬声器2个，后朝向20W低音扬声器1个，额定总功率50W。</p> <p>11、整机色域覆盖率（NTSC）≥75%。</p> <p>12、整机屏幕与屏幕保护层0贴合，减少显示面板与玻璃间的偏光、散射，画面显示更加清晰通透、可视角度更广。</p> <p>13、整机具备独立物理按键，同一物理按键完成Android系统、Windows系统的节能熄屏操作，通过轻按按键实现节能熄屏/唤醒。</p> <p>14、支持护眼模式，可通过触摸菜单按键启用护眼模式。</p> <p>▲15、设备支持通过桌面录播软件，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外接声音同时录制。</p> <p>16、整机采用左右双侧边栏虚拟按键设计，通过侧边栏可实现音量+/-、亮度+/-、批注、半屏及返回PC通道。</p> <p>17、内置无线传屏接收端，无需外接接收部件，无线传屏</p>	1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发射器与整机匹配后即可实现传屏功能，将外部电脑的屏幕画面通过无线方式传输到整机上显示。</p> <p>18、 整机内置无线网络模块，PC 模块无任何外接或转接天线、网卡，可同时实现 Wi-Fi 无线上网连接和 AP 无线热点发射。Wi-Fi 及 AP 热点支持频段 2.4GHz/5GHz ，Wi-Fi 及 AP 热点版本 802.11 a/b/g/n/ac。整机内置独立 AP 模块，支持不少于 40 个学生端同时连接到整机自发的 AP 热点网络。能够顺畅同步接收整机教师端组播推送的视频、课件教学画面，学生端无需连接到外部无线路由器。</p> <p>★19、 整机内置非独立的高清摄像头，可用于远程巡课。摄像头对角角度<math>\geq 120</math>度，拍摄像素数<math>\geq 800</math>万。</p> <p>20、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阵列麦克风，可用于一键录屏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p> <p>21、 外接电脑设备连接整机且触摸信号连通时，外接电脑设备可直接读取整机前置 USB 接口的移动存储设备数据，连接整机前置 USB 接口的翻页笔和无线键鼠外接设备可直接使用于外接电脑。</p> <p>▲22、 整机具备不少于 2 路 Type-C 接口，通过 Type-C 接口实现音视频输入，外接电脑设备经双头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即可把外接电脑设备画面投到整机上，同时在整机上操作画面，可实现触摸电脑的操作，无需再连接触控 USB 线；外接电脑设备经双头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可调用整机内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在外接电脑即可控制整机拍摄教室画面；支持通过不带转换转置的外部线缆，实现外接电脑 HDMI 信号的接入显示。</p> <p>23、 整机内置摄像头（非外扩），PC 通道下支持通过视频展台软件调用摄像头进行二维码扫码识别。</p> <p>24、 整机关机状态下，通过长按电源键进入设置界面后，可点击屏幕选择恢复 Android 系统及 Windows 操作系统到出厂默认状态。</p> <p>25、 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支持十指长按屏幕 5 秒和遥控器两种方式实现触摸锁定及解锁，触摸锁定时整机无法被触控操作。</p> <p>26、 支持通道自动跳转功能，如整机处于正常使用状态，HDMI 信号接入时，能自动识别并切换到对应的 HDMI 信号源通道，且断开后能回到上一通道，自动跳转前支持选择确认，待确认后再跳转。</p> <p>▲27、 前置 2 路触控按键。支持一键打开智慧黑板主屏或副屏的记忆存储功能。主屏记忆存储为一键打开互动白板；副屏记忆存储为在互动白板开启的前提下，一键打开白板小黑板。</p> <p>28、 支持一键开启白板软件。左右两侧副屏书写的内容可以在主屏同步展示，并可进行保存、扫码分享、拖拽到白板软件。</p> <p>29、 整机表面覆盖玻璃选用国标优等品，光学变形、点状缺陷、尺寸偏差、弯曲度、透射比等均符合 GB11614-2009 平板玻璃标准，整机书写面板采用防眩光全钢化防爆玻璃面板，面板的碎片状态、抗冲击性、霰弹袋冲击性能、耐热冲击性能均通过国家强制玻璃标准，表面应力<math>\geq 100</math>MPa。</p> <p>▲30、 具备智能手势识别功能，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可识别五指上、下、左、右方向手势滑动调用相应功能，支持将</p>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各手势滑动方向自定义设置为无操作、熄屏、批注、桌面、半屏模式。</p> <p>31、具备电视遥控功能和电脑键盘常用的 F1—F12 功能键及 Alt+F4、Alt+Tab、Space、Enter、windows 快捷按键，可实现一键开启交互白板软件、PPT 上下翻页、一键锁定/解锁触摸及整机实体按键、一键熄屏的功能。</p> <p>32、内置触摸中控菜单，将信号源通道切换、护眼以及声音调节整合到同一菜单下，在任意显示通道下均可通过手势调取该触摸菜单。整机处于非内置 PC 通道下，支持调用屏幕侧边栏快捷键一键回到 PC 通道。</p> <p>33、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8.1、Windows 10、Linux、Mac Os 系统外置电脑操作系统接入时，无需安装触摸驱动。</p> <p>34、触摸屏具有防遮挡功能，触摸接收器在单点或多点遮挡后仍能正常书写。</p> <p>35、无 PC 状态下，嵌入式系统内置互动白板支持十笔书写及手掌擦除（手掌擦除面积根据手掌与屏幕的接触面大小自动调整），白板书写内容可以 PDF、IWB 和 SVG 格式导出。支持 10 种以上平面图形工具。支持 8 种以上立体图形工具。无 PC 状态下，嵌入式系统内置互动白板支持全局漫游，并能在工具栏中对全局内容进行预览和移动。无 PC 状态下，嵌入式 Android 操作系统下可实现 windows 系统中常用的教学应用功能，如白板书写、WPS 软件使用和网页浏览。</p> <p>36、在嵌入式 Android 操作系统下，能对 TV 多媒体 USB 所读取到的文件进行自动归类，可分类查找文档、板书、图片、音视频，检索后可直接在界面中打开。</p> <p>37、内置 OPS：</p> <p>（1）搭载 Intel 酷睿系列不低于 I5 CPU，内存：4GB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128GB 或以上 SSD 固态硬盘</p> <p>（2）机身采用热浸镀锌金属材质，采用智能风扇低噪音散热设计，模块主体尺寸不小于 22cm*17cm*3cm 以预留足够散热空间，确保封闭空间内有效散热。</p> <p>（3）PC 模块可抽拉式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10Gbps。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 路 HDMI。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3 路 USB。具有标准 PC 防盗锁孔。</p> <p>（4）PC 模块支持不断电情况下热插拔，以便快速维护或替换模块，PC 模块的 USB 接口须为冗余备份接口，在正常使用整机的内置摄像头、内置麦克风功能时，USB 接口不被占用，确保教师有足够的接口外接存储设备及显示设备。</p>		
21	六类双绞线	六类国标非屏蔽双绞线	3300	米
22	光缆	12 芯室内单模	255	米
23	电源线	国标 BVV3*4	500	米
24	插座	2 插位五孔插座	257	个
25	电源线	国标 BVV3*6	100	米
26	光纤跳线	千兆单模，2M	28	对
27	光纤跳线	万兆多模，5M	20	对
28	光纤跳线	万兆单模，10M	4	对
29	ODF	12 口 ODF 配线架	5	台
30	ODF	48 口机架式 ODF 配线架	1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31	服务器机柜	42U 服务器标准机柜	1	个
32	网络机柜	26U 网络标准机柜	1	个
33	网络机柜	12U 网络标准机柜	1	个
34	转换器	HDMI 转 VGA 线转换器	205	个
35	光纤熔接	单模光纤熔接	120	芯
36	强电金属线管	25 国标镀锌管	30	米
37	金属桥架	100*300 2mm 防火喷塑	20	米
38	配电柜	壁挂式低压配电柜 300*400 满配含总开分开	1	个
39	PDU	10A 8 孔	2	个
40	工业连接器	三接口连接器	2	套
41	安装实施费	强弱电管路铺设施工、机房改造、配电、机房综合布线、机房服务器及网络设备调试和空调配电改造施工，整个云课堂微机教室安装调试及综合布线。	1	宗

### 三、技术响应：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出所投产品的详细技术指标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功能截图或技术说明材料等进行评审{其中标注“▲”的条款须提供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产品功能截图扫描件或者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能体现相应技术指标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对应技术指标须以醒目的方式标注）}

### 四、综合实力：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出综合实力证明材料。

### 五、使用指导：

中标人供货安装完成后须提供使用指导服务，以保证用户熟知相关操作。

同时，中标人须指定一名总负责人，全权负责与采购人沟通对接工作，人员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投标文件中须载明总负责人姓名、在本单位担任职务、联系方式。

### 六、供货组织方案：

1、质量保证措施：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相关技术文档及产品使用手册等。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出产品使用维护、软件升级等方案。在质保期内发现的由于货物本身的原因造成故障或损坏，中标人应免费修复，无法修复的应免费更换。质保期内，维修、更换等所需一切支出由中标人负责。质保期后应保证有充足的备件供应，中标人应对其产品提供终身技术服务、维修，更换只向采购人收取维修服务中所用的材料成本费，不收取人工费。

2、产品供货方案、安装方案：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出产品供货方案、安装

方案，方案应详细、明确、合理，并适用于本项目的实际情况。

## 七、服务水平

1、使用指导方案：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出使用指导方案，保证用户熟知相关操作。同时，中标人须指定一名总负责人，全权负责与采购人沟通对接工作，人员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投标文件中须载明总负责人姓名、在本单位担任职务、联系方式。

2、售后服务方案：在质保期内除人为使用不当造成的破坏、损坏外，出现的任何质量问题，中标人应以优良的服务态度、便利、快捷的方式 1 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6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售后服务方案应包括故障快速解决方案、流程、专门的售后服务团队，售后服务方案应完善、切实可行。

3、货物按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按部标或行业标准要求）制造、验收；采购人将严格按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标人有关承诺等要求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应无条件调换，若再次调换仍不合格，招标人则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八、质量及验收：

1、按招标文件要求制造、验收、检测。

2、若出现中标人拒绝签订合同、拒不履行合同或履约验收不合格被取消中标资格等违法违规情形的，已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该中标人除了应全额退还采购人已支付合同总金额 30%预付款外，该中标人违约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将其不良行为记录上报至信用信息平台。

注：（1）招标项目设备清单及技术要求中标注“★”符号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如不响应为无效投标；标注“▲”符号为重要技术条款，不满足要求的将根据评分细则计算得分。

（2）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序号 1 桌面云一体机。提供核心产品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以上参数仅供参考，投标人可选用相当于或优于以上技术要求的产品，同时填写技术规范偏离表。

(4) 货物清单不得变更。

(5)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须详细列明各种产品的规格、品牌、制造商产地等。

(7) 采购人购买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规定的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投标人应当按照规定投报，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涉及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在选择品牌型号报价时必须按照财库〔2019〕9号的规定，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上传到电子版投标文件中，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8)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应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保证采购人使用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其产品的销售和使用不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投标人需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A 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项目—烟台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微机室桌面云设备建设的招标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烟台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山东和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自然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4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评选出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得分最高、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投标人。

2.5 “货物、设备、产品”系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向用户提供所需的货物及有关技术资料。

2.6 “服务”系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承担的技术服务、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相关的义务。

####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规定。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投标人必须满足招标文件中其它资格要求，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无不良信用记录；



3.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力、物力和专业技术能力；

3.8 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接受邀请，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投标人；

3.9 满足本招标文件前述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书 2.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0 投标人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各项条件；

3.11 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登记注册，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http://144.123.23.37:18081/TPBidder/memberLogin>）获取招标文件。

4. 其它

4.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2 无论中标与否，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负保密责任。

4.3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应当当场答复，并制作记录。

## B 招标文件说明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5.1.1 投标邀请书

5.1.2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5.1.3 投标人须知

5.1.4 合同文本

5.1.5 投标文件格式

5.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5.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内，在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

的本项目“新增提问”界面提出。

6.2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的询问，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的答复为准。因没有注意查看和下载而影响投标的，投标人责任自负。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新增补充、澄清或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其投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7.3 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7.4 补充通知、答疑和澄清文件在下载招标文件后可直接下载，如该项目发布补充通知、答疑和澄清文件，请务必及时下载，并使用最新的答疑文件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因没有注意查看和下载而影响投标的，投标人责任自负。

##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 8. 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2 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投标人须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烟台公共资源版）”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中心→下载《烟台市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电子版投标文件签章：投标人具体操作到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下载《烟台市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学习。

电子版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电子签章，授权代表签字可通过线下签字后扫描上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 9.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

文书写。

9.2 除在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外文材料应提供第三方权威翻译。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10.1.1 商务部分：投标函、开标一览表、供货范围明细表、技术及商务偏离表、资格证明文件、用于评分的证明材料等。

10.1.2 技术部分：相关货物技术说明、服务水平及履约能力等。

10.1.3 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11.2 **所有价格折扣必须在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评标时不予承认。**

11.3 投标人必须按本招标文件的顺序对各章的每一项给予明确应答，必须清楚地表明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中各章每一项的要求。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写明投标内容的单价、合计单项价和投标总价。如果单价与合计单项价（计算）不符，以单价为准；如果合计单项价之和与投标总价不符，则以合计单项价之和为准。投标总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外购、外协、配套件、原材、包装、保险、税费、相关手续费、管理、运杂、装卸车、配送、配合、检验检测、安装调试、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及质保期内软件升级、病毒库更新、技术支持等服务、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完成本项目所涉及到的全部费用。**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

12.2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供货范围明细表规定的内容填写。

13. 投标货币

13.1 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填报。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第五部分附件八 资格证明文件。



15. 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

15.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下列文件可以是文件资料、数据、图片。**

15.2.1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的详细描述；

15.2.2 综合说明；

15.2.3 供货范围明细表；

15.2.4 偏离表；

15.2.5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它内容。

1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

17. 投标有效期

17.1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投标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投标文件需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签署，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方式的投标文件。

##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等字样。

20.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1 根据 21 条规定，投标文件必须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

20.2 出现第 7.2 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投标截止时间前电子版投标文件未完成上传的，将被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拒收。

##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消

22.1 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生成并上传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新制作并生成完整的电子版投标文件，重新上传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2.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无法修改投标文件。

22.3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消其投标文件。

## E 开标和评标

### 23. 开标

23.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根据《烟台市财政局 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全面实施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的通知》（烟财采〔2021〕8号），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具体步骤可到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下载《烟台市政府采购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指南》查看。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材料，投标人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在线澄清答疑；投标人将以腾讯会议模式参与开标仪式，投标人须自行下载安装腾讯会议软件，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进入网络会议室，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与开标会议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2 在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在评审过程中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2家时，废标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织招标，也可以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向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按下列规定变更采购方式，且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3.2.1 投标人只有2家的，可以改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递交响应文件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只有1家的，应当终止谈判，重新组织采购。

23.3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3.4 **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本项目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开始起 20 分钟，需要使用投标文件上传时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在规定解密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自身软硬件配备并预留操作所需时间；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操作问题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的，视为投标人自动撤销其投标文件，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在解密倒计时内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系统将根据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投标人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用于投标文件解密的 CA 数字证书必须与制作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保持一致，数字证书更新或者补办后，需要重新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到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

23.5 开标采用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读或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自动宣读、记录的办法。按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如实宣读。

唱标内容分项记录，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进行信息确认，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宣读完毕后，请各投标人确认并签章。**

## 24. 评标委员会

24.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

24.2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方面的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等五人以上单数组成，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的主要负责人。评标专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从省政府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抽取的专家数量无法满足评审要求的，可以采取选择性确定方式补足；评审专家的抽取和使用应当严格保密。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4.3 评标期间，需要澄清、质疑时，投标人应派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参加。

## 25. 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时恪守以下原则：

25.1 节能环保原则：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应当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节能、

环保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5.2 促进中小企业、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原则：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应当给予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优惠。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是依据财政部、工信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

25.3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评审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5.4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25.5 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干扰和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出具的专家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5.6 保密性原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及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25.7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中标候选人。

25.8 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依法独立评标，遵守评标工作纪律。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不签署不同意见的，视为同意。

## 26. 评标方法

### 26.1 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之前，采购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审查投标人的技术和生产能力等，如果投标人无能力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 26.2 对投标人的符合性审查

26.2.1 评标开始后，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的签署。

26.2.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投标文件中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2.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对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6.2.4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差。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差或保留。重大偏差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和内容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26.2.5 重大偏差包括以下内容：**

(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3) 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4) 供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投标有效期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不完整；

(6) 未按规定报价，投标文件中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出所投明细的价格，评标委员会无法比较和评审的；

(7) 技术文件部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列出详细配置、技术指标或者复制招标文件中的要求，评标委员会无法比较和评审的；

- (8) 投标文件中有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9)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0)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效投标；
- (11) 未经财政部门核准，提供进口产品的；
- (12) 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无法被系统读取；
- (14) 电子版投标文件无电子签章的；
- (1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的，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无效投标或废标处理，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6.2.6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26.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3.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投标人有义务进行答疑和澄清，须派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一直在线等候（联系人、联系方式请在授权委托书中列明）进行答疑和澄清，但澄清或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3.2 投标人通过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和答复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环节，时间设定均为自评标委员会发出起 20 分钟。为保证评审工作的顺利进行，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及时刷新），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须一直在线等候（联系人、联系方式请在授权委托书中列明），

规定时间内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规定时间内未做解答的视为认同评审结果且评标委员会有权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况进行评审。

#### 26.4 对投标文件的综合评审：

评标小组根据《评分细则》，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后由各评委独立进行打分。

#### 评分细则：

评标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报价	30分	<p>评标基准分：30分。</p> <p>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p> <p>其他投标人报价得分：<math>(\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评标基准分}</math>。（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四舍五入）。</p>
技术评分项	45分	<p>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中标注“▲”符号的配置、技术指标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审：</p> <p>所投产品中所有标注“▲”符号的配置与技术指标无偏离或正偏离得基准分45分。标注“▲”符号的配置与技术指标共20项，每有一项有负偏离的情况，在评审基准分（45分）的基础上减2.25分，负偏离20项的，技术评分项得0分。</p> <p>须提供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产品功能截图扫描件或者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能体现相应技术指标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对应技术指标须以醒目的方式标注）</p> <p><b>注：1、具体偏离情况将以附件六技术规格、参数偏离表为准，若投标人未填偏离表，或未明确标注偏离情况（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则此评分项得0分；</b></p> <p><b>2、具体偏离项须在附件六（偏离表）中逐条列明，须标明在相关证明材料或技术说明中对应页码并以醒目方式标注。若偏离表中所述偏离情况与上述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不一致或未提供，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决定。</b></p>
综合实力	12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为保障杀毒软件对办公终端漏洞的检测和防护，所投云办公杀毒软件产品厂商为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CNVD)用户组成员，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厂商公章扫描件者得2分，否则不得分。</li> <li>2. 所投云办公杀毒软件产品的生产厂商具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的软件安全开发服务资质，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厂商公章扫描件者得3分，否则不得分。</li> <li>3. 所投电子班牌制造商具有GB/T 27922售后服务体系五星级认证，提供得3分，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厂商公章扫描件，否则不得分。</li> <li>4. 为提供良好稳定的软件使用体验，所投智慧黑板生产厂家需具有一定的软件能力成熟度，并通过SPCA评估5级及以上认证（提供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厂商公章扫描件者得2分，否则不得分。</li> <li>5. 投标人具有“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三级及以上”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2分，（提供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的与要求不符的不得分）</li> </ol>

产品供货方案、安装方案	5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产品供货方案、安装方案进行独立评分：</p> <p>a. 针对本项目的产品供货方案、安装方案描述合理，在3分（不含3分）-5分（含5分）范围内打分；</p> <p>b. 针对本项目的产品供货方案、安装方案描述简略，仅能满足项目基础使用要求的，在0分（不含0分）-3分（含3分）范围内打分；</p> <p>c. 此项未在投标文件中叙述的，得0分。</p>
类似项目业绩	3分	<p>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自2018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已完工的类似项目业绩原件扫描件【包括合同、设备清单（清单中至少包含桌面云一体机或服务器、云终端，否则不予认可）、验收报告，缺一不可】，每提供一份合格业绩得1分，本项满分3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提供评委不认可的，得0分。</p> <p><b>备注：投标人投标时须同时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评委不认可的不得分。</b></p>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独立评分：</p> <p>a.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切实可行，在3分（不含3分）-5分（含5分）范围内打分；</p> <p>b.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描述简略，仅能满足项目基础使用要求的，在0分（不含0分）-3分（含3分）范围内打分；</p> <p>c. 未对此项进行描述的，得0分。</p>
节能环保加分	报价评分项	<p>若所投产品全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不含强制采购的产品），在其报价分值基础上分别给予1.2分的加分；若所投部分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不含强制采购的产品），在其报价分值基础上分别给予0-1.2分的加分。（须提供符合《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p>
	技术评分项	<p>若所投产品全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不含强制采购的产品），在其技术分值基础上分别给予1.3分的加分；若所投部分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不含强制采购的产品），在其技术分值基础上分别给予0-1.3分的加分。（须提供符合《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p>

注：1、为方便各类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有相应链接（<http://202.106.1>



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各类企业和社会机构填写企业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可提供查询服务。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通知规定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符合上述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货物采购项目含有多个采购标的，只有当投标人提供的每个标的均由小微企业制造，才能享受10%的价格扣除政策。如果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投标人须提供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2、若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在投标价格评审中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时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3、若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若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扫描件，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4、类似项目业绩须按本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附件格式列表说明。

5、相关文件中如出现名称不一致情况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扫描件。

## 27. 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如出现投标人达不到法定要求的数量、串通投标、投标人互相诋毁及投标人所投报主要设备为相同品牌、型号产品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明显缺乏竞争，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或投标人报价均超出项目预算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停止招标，采购人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以改用其它方式进行本项目。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同一制造商的不同品牌、不同型号的产品，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或者同一制造商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或者同一制造商的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8. 评标纪律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8.2 所有评标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28.3 评标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投标人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28.4 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随意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28.5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用户及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28.6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以外。

28.7 评标过程中，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用户评委随后发表意见。

28.8 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严禁将评标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标现场向投标人或其他单位提供。

28.9 采购代理机构与委托方应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拟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名单、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名单、评标过程予以保密。

28.10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28.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8.12 评标工作开始前，由工作人员负责收缴并保管评委、工作人员的通讯工具。

28.1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采购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而不依法回避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 F 定标

### 29. 中标标准

29.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总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四舍五入）。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项的评分项优劣顺序排列，以此类推。

29.2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29.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投标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 G 授予合同

### 30. 中标通知

30.1 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产生法律效力。

30.2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通知未中标结果。



30.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4 中标结果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

### 31. 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须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时间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十个工作日内。

31.2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合同附件。

31.3 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采购合同应当按照合同标准文本载明采购人与中标人的规范名称和地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采购合同名称应与采购项目名称相对应。采购合同公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二）采购项目名称、合同名称及编号；（三）中标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四）合同金额；（五）合同文本。

31.5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督促采购人和中标人及时签订合同，发生拖延或者拒绝签订合同、中止或者终止合同以及其他合同签订、履行异常情况时，应当了解情况，积极主动协调，协调无效时，应及时报同级财政部门，财政部门依法对责任方作出处理或处罚。

## H 中标服务费

### 32. 中标服务费

32.1 中标服务费：本项目中标服务费参照原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下发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相关规定计取，最低6000元，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中标服务费的缴纳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前提，若未缴纳中标服务费，视为拒



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I 无效投标与废标

33. 投标人有第 26.2.5 条规定情况之一，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

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不仅被视为废标，而且采购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监督部门根据情节处以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索赔的权利。

34.1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34.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34.3 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

34.4 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34.5 投标人串通投标；

34.6 投标人向采购人、用户、评标委员会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34.7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34.8 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34.9 拒绝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举报事项的；

34.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 J 质疑

35.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须按财政部、山东省财政厅相关的法律、法规提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6. 参与该项目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政府采购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须一次性提出。

37.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的内容，应当按照财政部、山东省财政厅制定的范本提交。

38. 本项目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原件。联系部门：①采购人：烟台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联系电话：0535-2911868；通讯地址：山东省蓬莱市小泰山西路 55 号；②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和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35-3973616；通讯地址：烟台市芝罘区通世南路 7 号 1861 文化创意产业园区 B1 号楼 7 楼。

## K 解释权

39.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人, 解释以采购人的书面解释为准。

40. 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 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投标人应同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_\_\_\_\_(甲方) \_\_\_\_\_(项目名称)由 \_\_\_\_\_(采购代理机构)  
以 \_\_\_\_\_(项目编号)号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经  
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 \_\_\_\_\_(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  
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 中标通知书
- (5) 合同及其附件
- (6)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上述文件将相互补充，甲乙双方必须予以遵守执行。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上列次序中后者解释为准。

##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

## 3、货物名称与数量：

4、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指标、参数及性能，  
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  
国标、部标或行业标准要求制造、验收。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  
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的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

## 5、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 \_\_\_\_\_元。

(大写)： \_\_\_\_\_元整。

6、付款方式：本项目款项由甲方支付。甲方于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到货验收合格后凭发票、验收单等相关  
付款凭证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5%，余款5%在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  
息付清。

## 7、供货期及地点：

- (1) 供货期： \_\_\_\_\_
- (2) 质保期： \_\_\_\_\_



(3) 供货地点：\_\_\_\_\_

## 8、材料设备采购

(1) 甲方不负责采购、供应任何材料设备。

(2) 所有货物必须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中所说明的种类和标准。

(3)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订货应包括附件、配件和专用工具以及技术说明书。

(4)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5) 乙方使用替代产品必须事先经甲方书面批准，但不能因此减轻乙方按本合同应承担的任何责任。更不能因替代产品而影响货物的投资额和产品质量。

(6)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的来源合法。

(7)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其产品的销售和使用不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

## 9、验收方式：

(1) 按招标文件要求检测、验收。

(2) 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按部标或行业标准）、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响应。

(3) 国内货物或合资厂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4) 乙方应将所供物品的有关资料及配件、配套工具等交付甲方。

(5) 乙方所供货物验收不合格的，甲方不予接收结算，且乙方须在五日内按照该批次供货量重新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若再次调换仍不合格，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可以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更换货物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所有检测费、运输费由乙方承担。

(6) 双方约定即使甲方书面验收合格也不得视为甲方免除乙方货物质量缺陷责任。

## 10、售后服务条款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 4 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 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在货物质保期内, 乙方必须保证派出技术人员, 满足用户技术咨询, 做好技术培训, 能够及时到安装现场处理异常问题。

(5) 货物安装完成后, 乙方应继续向用户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必须要有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 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 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 接到通知后应\_\_\_\_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 \_\_\_\_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

(6) 乙方必须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 确保货物正常使用。

(7) 货物及主要配件乙方应负责维修。质保期内, 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 质保期后, 收取成本费用维修(备品备件乙方应以优惠的价格提供)。

#### 11、项目管理

乙方指定\_\_\_\_(姓名、联系方式)\_\_\_\_全权负责该项目的商务和技术。每一项目实施必须由相关负责人现场管理。在项目实施阶段验收时, 相关负责人必须配合。

#### 12、分包与转让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并成为合同的一部分外,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除了合同各方共同签署书面修改协议, 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情况之外, 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 13、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14、违约条款

(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交付货物, 每迟交一天, 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扣除合同款项。除迟交货物以外, 乙方若出现其它违约行为, 每次按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扣除合同款项。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 在合同款项中扣除相应违约金后, 乙方仍应实际履行合同;

(2) 若出现乙方拒不履行合同或履约验收不合格被取消中标资格等违法违规情形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除了应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合同总金额 30%预付款外, 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还应当赔偿损失, 并依法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将

乙方不良行为记录上报至信用信息平台。

(3)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15、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5 天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但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 16、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出现疑问或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2)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4) 乙方的主营业范围、主生产经营地址和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否则，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17、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8、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三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烟台市财政局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一 投标函

（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全称）授权（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投标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采购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并进行投标。为此：

1、我单位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2、总投标价格详见开标一览表。

3、我单位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并保证忠实地执行甲乙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我单位同意按采购人要求提供任何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资料。

5、我单位保证按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参与投标活动，并为自身的行为承担相应的责任。我单位出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行为，愿意接受相应的处罚并承担由此引起的赔偿责任。

6、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

7、我单位已经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8、我单位\_\_\_\_\_（提供或未提供）的\_\_\_\_\_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提供符合《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的证明材料。

9、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等规定，我单位\_\_\_\_\_（是/否）提供\_\_\_\_\_（中型、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_\_\_\_\_企业相关材料。

10、我单位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供货期	质保期
	大写：  小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职务：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备注：

1. 投标人必须填写开标一览表并按照要求填写齐全，本表用于开标宣读。
2. 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

## 附件三 供货范围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及部件名称	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生产制造企业	品牌、产地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产品
1									
2									
...									
其他费用: (元)									
合计总价(元): 大写:					小写:				
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产品合计价格(元):								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合计总价占合计总价的比重_____%	
大写:				小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注: (1) 如有其它费用请单独列明。

(2) 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总报价一致。

(3) 本表须按规定填写。

(4) 如所投货物为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产品, 须在上表中全部体现, 且须汇总全部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产品价格。

(5) 投标人对填写生产制造商的企业类型及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合计总价金额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附件四 节能产品、环保产品一览表（若无可不填）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共 页 第 页

序号	货物及部件名称	合计单项 价（元）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 环保产品	是否为强制 性采购
总报价（元）					
节能产品合计总价（元） （不含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合计总价占投标总报价的比重 （不含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环保产品合计总价（元）					
环保产品合计总价占投标总报价的比重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注：（1）本表未填写或不按规定填写的，评审时不予承认。

（2）所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须提供符合《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 附件五 设备的技术性能、参数的详细描述

投标人对设备的技术性能、参数的详细描述应至少包括下列内容：

1. 设备性能、配置等详细技术说明，包括各项技术参数、性能表等（主要部件的规格、产地也需说明）；
2.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证书、文件、批文等资料；
3. 有关图纸、资料；
4.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要求提报、说明的内容；
5. 主要设备的质检报告、出厂合格证明；
6. 产品图片、安装使用说明书、质量证明书；
7. 投标人认为其它该说明的内容。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内容、要求自行编制；
2. 所报设备的主要技术性能、参数及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要求的内容如在“附件：《供货范围明细表》”完全说明，则可不填写本附件中相关内容。

## 附件六 技术及商务偏离表

### 技术规格、参数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偏离情况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是否偏离 (此处填无偏离或 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偏离情况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是否偏离 (此处填无偏离或 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1. 即使投标人在设备技术性能、参数的描述中进行了描述或无偏离，也要提报该表。如无偏离，应注明“无偏离”。

2. 如投标人在偏离表中无注明，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招标文件为准。

3. 商务偏离中供货期、付款方式、质保期条款的负偏离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附件七 综合说明

1. 投标人的总体情况、技术实力、专业技术能力、生产能力及生产所必须的设备等；所提供设备、系统或服务的总体情况等的综述或企业基本状况表。
2. 供货期、付款方式及质保期（要求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3. 产品配置与技术指标。
4. 综合实力。
5. 投标人应对采购人的技术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并说明技术特点和优点。
6. 投标人获得的产品、安全、质量、环境、节能等认证。
7. 产品供货方案、安装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8.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整的已完工的业绩证明材料。
9. 若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 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若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若投标人为监狱企业, 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0. 其它需要说明的内容。

## 附件八 资格证明文件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等证明材料**扫描件**、税务登记证**扫描件**（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企业，仅需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等证明材料**扫描件**）；

2. 针对本次投标活动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扫描件**（其它证件无效）；

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若投标人为总公司须提供总公司及其分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并承担后果）；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的**扫描件**：

（1）财务状况报告证明材料是指财务报告（2019年度或2020年度），须包含“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若财务报告中“四表一注”不齐全须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须同时提供出具资信证明的银行为其基本开户银行的相关证明材料，如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开户许可证等证明材料）；

（2）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主要是指投标人【2021年1月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指税款所属期）任意1个月的】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缴税凭证（2个税种缺一不可。若此时间段内投标人没有交税行为，无法开具缴税凭据的，须出具情况说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有虚假，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3）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主要是指投标人【2021年1月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指缴纳社保所属时间）任意1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发票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4）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投标人自行编制，提供相关材料）；

6.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



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山东）”网站（http://credit.shandong.gov.cn）渠道对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须 知

1. 以上文件须在有效期内。
2. 相关文件中如出现名称不一致情况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扫描件。
3. 扫描件内容须清晰可辨，否则评标委员会将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决定。
4. 对所附表格中要求的资料和询问应做出肯定的回答。
5. 资格文件的签字人应保证他所做的声明及对一切问题的回答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 提供的资格文件将被据此进行评价和判断，确定投标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
7. 全部文件应以中文书写。

## 附件九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_\_\_\_\_联系邮箱：\_\_\_\_\_

特此证明。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须提供正面、背面双面身份证扫描件）

## 附件十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_\_\_\_\_:

\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授权  
\_\_\_\_\_（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授权代表，联系电话：\_\_\_\_\_  
联系邮箱：\_\_\_\_\_, 参加贵处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招标或非招标采购活动，全权处理招标或非招标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授权代表  
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须提供正面、背面双面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 附件十一 制造商的授权书（参考）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代理商地址）的（代理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第\_\_\_\_\_（项目编号）\_\_\_\_\_号招标提供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_\_\_\_\_（代理商名称）\_\_\_\_\_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_\_\_\_\_（代理商名称）\_\_\_\_\_或其\_\_\_\_\_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代理商名称）\_\_\_\_\_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盖章）\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注：投标人可参考此授权书格式，如用其它格式，须明确此授权书中的相关内容。



## 附件十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根据自身情况如实填报。

2、为方便各类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有相应链接（<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各类企业和社会机构填写企业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可提供查询服务。

3、本项目所有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行业。

4、根据相关办法规定，只有当投标人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由小微企业制造，才能享受10%的价格扣除政策，否则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投标人须提供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 附件十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人单位全称）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本声明函须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 附 1：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

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 附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

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 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

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 附 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